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陸軍教育訓練暨準則發展指揮部 函

地址：桃園龍潭郵政91002號信箱
承辦人：何佳倫
電話：03-4792111#333276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陸教準綜字第11301284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國防部核定貴局「關廟湯山營區新建工程」－「第三條聯外道路及新光大道」補助工作計畫修正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防部民國113年7月4日國備工營字第1130169295號令（副本）辦理。
- 二、國防部同意旨案匡列經費新臺幣（以下幣制同）5億9,860萬6,351元（第三條聯外道路3億4,589萬3,988元、新光大道2億5,271萬2,363元），並提醒貴局據以管控後續各項作業，以撙節預算為原則，核實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副本：電 2024/07/15
交 10:08:31 文 章

指揮官陸軍中將葉國輝

臺南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

類別：工務 編號：2

工程名稱：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第三條聯外道路、場區連絡道A段擴、整建工程

一、計畫說明

為市府推動砲校原址規劃設立永康數位創意設計園區計畫之執行，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預計2025年遷建於關廟湯山營區。市府配合改善營區和周邊訓練場聯外路網與道路品質，規劃本案工程執行。

二、經費需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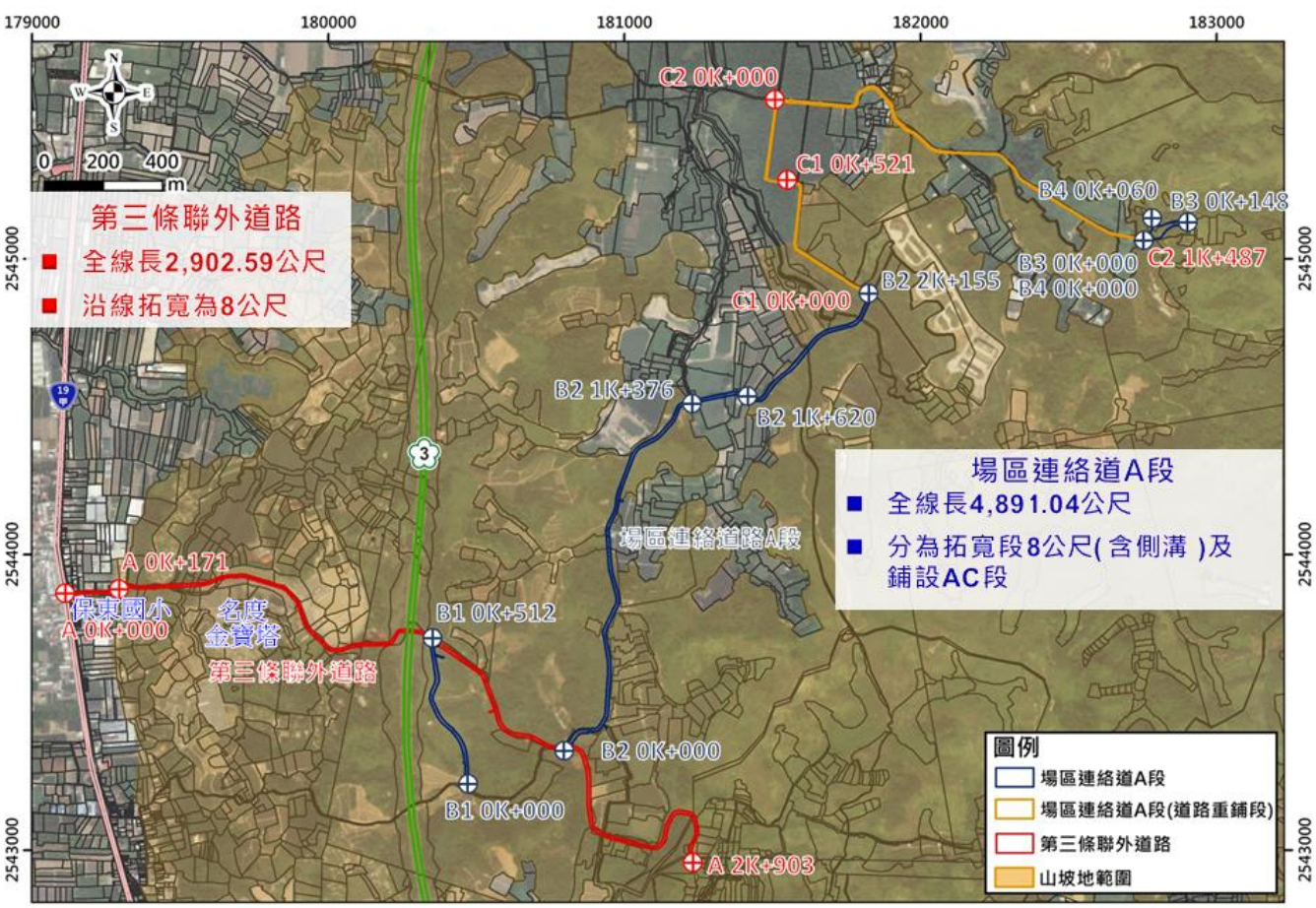
旨案第三條聯外道路工程軍方於108年11月22日同意全額補助2億8,966萬4,000元辦理闢建，因軍方經費調度原因通知部份緩列，原核定補助金額縮減成1億7,589萬2,000元，致不足支應全案工程發包，為配合整體計畫施進，故辦理減項發包。

今蒙軍方同意調整經費支應，經提送補助工作計畫修正案核定，軍方同意本案總經費調整為3億4,589萬3,000元（補助金額計追加新臺幣1億7,000萬1,000元），以支應本案後續擴充所需，俾利工程得以完竣。

三、預期成果

本案闢建除了健全營區路網，既有道路擴、整建完工後，也將提升農產品運輸效能、改善通行安全及活化道路周邊土地利用，並兼顧國防、市政與帶動關廟、永康地方發展之成效。

四、相關位置圖(如後附)

1.	工程名稱：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關廟湯山營區第三條聯外道路、場區連絡道 A 段擴、整建工程
工程範圍	 第三條聯外道路 ■ 全線長2,902.59公尺 ■ 沿線拓寬為8公尺 場區連絡道A段 ■ 全線長4,891.04公尺 ■ 分為拓寬段8公尺(含側溝)及鋪設AC段 圖例 - 場區連絡道A段 - 場區連絡道A段(道路重鋪段) - 第三條聯外道路 - 山坡地範圍
工程內容	主要工程內容： 第三條聯外道路：寬 8m，長 2,903m 場區連絡道 A 段：寬 8m，長 4,891m 主要施作工項： 1. 道路工程:懸臂式及重力式擋土牆 2. 排水工程:道路側溝、各式箱涵及集水井等 3. 水保工程:水保側溝及滯洪沉砂池 4. 假設工程:臨時水保設施、擋土設施及交維設施等
工程經費	1. 核定總經費調整為 3 億 4,589 萬 3,000 元（軍方全額補助）。 2. 本案原核定補助金額為 1 億 7,589 萬 2,000 元在案，本次軍方核定補助金額另追加 1 億 7,000 萬 1,000 元。